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112 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一場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藉由本活動，讓高中職教師深入瞭解最新之教育法規，尤其針對「專審會」、「校事會議」、「校園霸凌事件」及「校園性平事件」、「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」、「各校教評委員權責」之相關法規，以利提升教師專業法規知能。
- (二)透過工會與各學校教師交流，彙整教育現場端第一線教師在執行教學過程中，所面臨到的困境及需補強之教育資源。
- (三)由熟悉教育政策長官說明目前重要教育政策與法規，並與第一線教師溝通，有助政策推動及教師法規知能提升。
- (四)經由綜合座談建立教育行政機關與基層教師間溝通，讓教師廣泛且深入探討教育政策與改革議題，以提昇教師教育熱忱並促進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南市高中職教師職業工會、基北中等教育產業工會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2 年 6 月 9 日(五)、10 日(六)

六、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懷生國中三樓會議室

七、參加人員：

1. 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含普高及技高）每校 2 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出席。
2.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本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3.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4. 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含普高及技高）有興趣之教師。

八、報名：報名請最遲於 6 月 7 日中午 12:00 前完成報名

報名網址及 QRcode：<https://reurl.cc/gZV29V>



九、課程表：

| 日期 | 時間 | 內 容 | 主 講 人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天 (6月9日星期五) | 08:20~09:00 | 報到及領取資料 | |
| | 09:00~10:00 | 教育政策交流分享 | 高孟琳理事長(暫定) |
| | 10:00~10:20 | 休息 | |
| | 10:20~11:50 |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、不續聘、停聘或資遣修法相關進度 |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莊國榮助理教授 |
| | 11:50~13:00 | 午 餐 | |
| | 13:00~15:20 | 談「不當管教」與「兒童權利公約」－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內國法化的實施 | 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執行長黃怡碧博士 |
| | 15:20~15:40 | 休 息 | |
| | 15:40~17:20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焦點論壇</p> 1.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解聘、不續聘、停聘或資遣辦法 Q&A 2. 從法治角度看不當管教 Q&A 3. 高中及技高教育政策與議題 4. 教師組織會務經驗交流 | 理事長、秘書長、各(技)高中學校教師代表、教育主管機關人員。 |
| | 17:20~ | 賦 歸 | |

| 日期 | 時間 | 內 容 | 主講人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|---|
| 第二天 (6月10日 星期六) | 09:00~09:20 | 研習準備 | |
| | 09:20~10:50 | 教師面對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之權利與義務 - (1)專審會、校事會議及疑似霸凌(或性平)案件處理機制與相關法規 (2)Q&A | 嘉義女中人事室葉靜君主任 |
| | 10:50~11:00 | 休 息 | |
| | 11:00~12:00 | 綜合座談 | 主持人：高孟琳理事長 與談人：理事長、副理事長、各區教師代表、教育部或國教署相關主管 |
| | 12:00 | 賦 歸 | |

十、為提升各校教師在處理相關事件之教師專業能力，請學校惠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(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)。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馬善禹秘書

聯絡電話：(02)2731-7363

傳真電話：(02)3322-9432

聯絡地址：106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48 巷 30 號

電郵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